

《齊東野語》中《數奇》篇淺議

夏曉東 *

《齊東野語》為宋代周密所撰筆記體名著，卷十四中《數奇》篇考辨字音，篇幅不大，而論述甚精。茲全錄之如下：

《李廣傳》：「廣數奇，毋令當單于。」注云：「奇，不偶也，言廣命隻不偶也。數音所角切，奇，居宜切。」宋景文以為江南本《漢書》，數乃所具切，角字乃具字之誤耳。然或以為疑。余因考《藝文類聚》、《馮敬通集》「吾數奇命薄」，《唐文粹》徐敬業詩「數奇良可歎」，王維詩「衛青不敗由天幸，李廣無功緣數奇」，杜詩「數奇謫關塞，道廣存箕穎」，羅隱詩「數奇當自愧，時薄欲何干」，坡詩「數奇逢惡歲，計拙集枯梧」，觀其偶對，則數為命數，非疏數之數，音所具切明矣。

從此篇對「數」字字音的考證可以看出周密明晰的詞性認識及獨到的考釋方法。「數」是個多音多義詞，在《廣韻》中分歸三韻：去聲遇韻音「所句切」，義為「筭數」；上聲麌韻音「所矩切」，義為「計也」；入聲江韻音「所角切」，義為「頻數」。那麼對「數」字在與其他詞組合使用時所表現的不同引申義就往往容易產生歧解異讀。如前錄《數奇》文中「數」字是音所具切還是音所角切之疑，這也是對詞義的不同理解。「所具切」有「筭數」義引申而來的命數義，「所角切」有「頻數」義引申而來的「疏數」之「數」的細密義。它們是作為不同詞類來使用的，前者是名詞性的，後者是形容詞性的。對此周密是通過偶對來辨析並確定其正確音義的。古詩文的對文和偶對講究詞類對稱，到宋代，隨著詞性觀的發展，對這一點認識就更清楚了。宋代已具有詞分虛實的詞性觀了。宋周輝《清波雜誌》卷七：「東坡教諸子作文，或辭多而意寡，或虛字多、實字少，皆批諭之。」宋代的其他學者也有論及虛實字的。現在的研究表明當時所謂「實字」相當於名詞，「虛字」相當於名詞以外其他詞。¹同時宋代也已把虛實的詞性觀用於偶對詞類相對的考察。如孫奕《示兒編》卷九說：「詩貴於的對，而病於偏枯，雖子

* 南京大學中文系 94 級碩士研究生

1 參照邵敬敏：《漢語語法學史稿》（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0 年）。

美尙有此病……。龍門曰：『往還時屢改，川水日悠哉。』是以實對虛也，大手筆如老杜則可，然未免爲白圭之玷，恐後學不可效尤。」從《數奇》篇來看，周密也是掌握了這一原理和方法的。篇中所列舉的偶對中，「數」字分別和「天」、「道」、「時」、「計」等字相對應。現在看來，「天」等四字均爲名詞，「數」字當用作名詞。當然周密未曾知道名詞這一術語，但可以肯定他有著相應的詞性概念，把「數」看作和「天」等四字爲同類，判定其爲命數之「數」，從而和疏數之「數」相區分，也正是對詞的虛實之分，周密這種字分虛實的詞性認識是明晰的。

早於周密的另一宋人葉大慶在他的《考古質疑》中也述及「數奇」之「數」的音義，卷三中：「王維詩：『衛青不敗由天幸，李廣無功緣數奇。』以「數」字對「天」字，若作朔音，則爲虛字，不可以對「天」字。」「朔音」即「所角切」，葉氏和周密對「數奇」之「數」的音義認識是一致的，並都注意到了音義的差異和詞性的關係。不過周密在方法上更進一步，不但認識到偶對中詞性相對與字詞音義的關係，而且把它應用於字詞音義的考釋中，通過列舉偶對，比較詞類，排比綜合以確定多音多義詞的不同音義，這種考釋的方法無疑較爲高明，並具有實用價值。